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马院团〔2018〕4号

关于表彰 2017 年度马克思主义学院 “优秀团干部”和“优秀团员”的决定

各班级团支部：

2017 年我院共青团工作在学院党总支和校团委的领导和关怀下，以服务学生成长成才为中心，切实加强团的自身建设，努力提高共青团工作的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，团结和带领广大团员青年积极投身于学风校风建设。在这一过程中，我院涌现出一批先进个人。

为进一步巩固成果，鼓励先进，在总结交流、民主评议的基础上，学院团委决定授予高毓薇等 4 位同学“优秀团干部”称号，授予周洁等 2 位同学“优秀团员”称号。

优秀团干部（4 人）

高毓薇 徐景慧 唐诗婕 王 铨

优秀团员（2 人）

周 洁 陈名烽

希望受表彰的个人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继续深化我院共青团建设，争取取得更大进步。我院广大团员青年应以受表彰的个人为榜样，努力学习、扎实工作、开拓进取，不断开创我院共青团工作的新局面。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